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UILD KING HOLDINGS LIMITED

(利基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40)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表現摘要

每股權益**增加百分比	8.6%
權益	458,000,000 港元
每股權益	37 港仙
集團收入	2,254,000,000 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56,000,000 港元

** 權益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僅供識別

業績

利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2,253,838	2,296,528
銷售成本		(2,067,856)	(2,165,960)
毛利		185,982	130,568
投資及其他收入	5	4,234	5,260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減少）增加		(2,986)	6,107
行政費用		(122,330)	(99,116)
財務成本	6	(6,627)	(3,390)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93	193
除稅前溢利	7	58,466	39,622
所得稅開支	8	(1,860)	(969)
本期度溢利		56,606	38,653
應佔期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56,460	39,139
非控股權益		146	(486)
		56,606	38,653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9		
- 基本		4.5	3.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度溢利	<u>56,606</u>	<u>38,653</u>
本期度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u>(1,526)</u>	<u>114</u>
本期度全面收益總額	<u>55,080</u>	<u>38,767</u>
應佔期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54,984</u>	<u>39,248</u>
非控股權益	<u>96</u>	<u>(481)</u>
	<u>55,080</u>	<u>38,76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01,954	174,252
無形資產		64,026	65,143
商譽		30,554	30,554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40,956	-
可供銷售的投資		-	-
其他金融資產		44,190	44,624
其他應收賬款		23,224	23,522
		404,904	338,095
流動資產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448,633	485,303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904,607	928,66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362	7,606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321	321
應收合營業務其他夥伴款項		40,030	24,366
持作買賣投資		23,625	26,611
可收回稅項		9,764	2,682
已抵押銀行存款		94	80
銀行結存及現金		700,568	800,834
		2,135,004	2,276,470
流動負債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628,679	664,79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2	1,116,439	1,239,549
應付一間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12,538	11,40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028	5,506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1,142	1,142
應付合營業務其他夥伴款項		25,594	12,119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3,094	3,094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5,475	14,369
應付稅項		377	3,008
銀行貸款－一年內到期		133,899	96,540
		1,938,265	2,051,517
流動資產淨額		196,739	224,95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01,643	563,048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普通股股本		124,188	124,188
儲備		333,788	297,432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57,976	421,620
非控股權益		820	724
		<hr/>	<hr/>
權益總額		458,796	422,344
		<hr/>	<hr/>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750	5,750
於聯營公司之額外權益之責任		15,980	16,173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970	4,807
債券		117,147	113,974
		<hr/>	<hr/>
		142,847	140,704
		<hr/>	<hr/>
		601,643	563,048
		<hr/>	<hr/>

附註:

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 (修訂本) 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 (修訂本)	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 (修訂本) 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 (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修訂本) 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以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沒有對本集團在本會計期度及過往會計期度之財務業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載列之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3.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指於期內確認之建造合約收益。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土木工程。向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 (即執行董事)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目的而呈報之資料則著重於客戶之地理分佈 (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及中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中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業績				
分部收入	<u>2,243,717</u>	<u>10,121</u>	<u>-</u>	<u>2,253,838</u>
分部溢利 (虧損)	<u>65,801</u>	<u>3,199</u>	<u>(797)</u>	<u>68,203</u>
無分配開支				(1,491)
投資收入				1,174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減少				(2,986)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193
財務成本				(6,627)
除稅前溢利				<u>58,466</u>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中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包括於分部溢利或虧損計量之金額：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u>365</u>	<u>-</u>	<u>-</u>	<u>365</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中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業績				
分部收入	<u>2,284,893</u>	<u>11,635</u>	<u>-</u>	<u>2,296,528</u>
分部溢利（虧損）	<u>31,800</u>	<u>6,454</u>	<u>(1,700)</u>	<u>36,554</u>
無分配開支				(1,353)
投資收入				1,511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增加				6,107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193
財務成本				(3,390)
除稅前溢利				<u>39,622</u>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中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包括於分部溢利或虧損計量之金額：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u>282</u>	<u>-</u>	<u>-</u>	<u>282</u>

該兩段期間概無分部間銷售。

以上呈報之分部收入全來自外來客戶。

分部溢利（虧損）代表每個呈報分部所賺取溢利（所承受虧損），惟未有分配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的變動、攤佔聯營公司業績、財務成本及無分配開支。

5. 投資及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投資及其他收入包括：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365	282
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	1,174	1,511
銀行存款利息	107	28
其他金融資產之利息	580	650
政府補貼	-	2,511
	<u> </u>	<u> </u>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2,036	1,248
債券	4,322	1,889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之非流動免息款項之應計利息開支	269	253
	<u> </u>	<u> </u>
	<u>6,627</u>	<u>3,390</u>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

無形資產之攤銷	707	760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19,524	21,122
減：建築合約應佔款項	(7,202)	(9,972)
	<u> </u>	<u> </u>
	<u>12,322</u>	<u>11,150</u>

10.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度內已付及被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每股 1.5 港仙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 每股 1 港仙)

18,628

12,418

11.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報告期度終止日根據發票日期所呈列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壞賬撥備）及根據兌現日所呈列的應收票據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賬期分析之應收貿易賬款：		
零至 60 日	528,692	515,246
61 至 90 日	330	1,336
超過 90 日	7,984	10,016
	537,006	526,598
按賬齡分析之應收票據款項：		
零至 60 日	3,681	5,175
61 至 90 日	-	878
超過 90 日	766	5,518
	4,447	11,571
應收保留金	281,587	290,415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81,567	100,083
	904,607	928,667
應收保留金		
於一年內到期	61,252	55,504
於一年後到期	220,335	234,911
	281,587	290,415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60天賒賬期。就建築合約之應收保留金而言，到期日一般為建築工程完成後一年。

12.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於報告期度終止日根據發票日期所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賬期分析之應付貿易賬款：		
零至 60 日	157,871	162,961
61 至 90 日	6,516	9,928
超過 90 日	26,684	39,400
	<u>191,071</u>	<u>212,289</u>
應付保留金	261,010	244,688
應計項目成本	631,241	760,10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3,117	22,467
	<u>1,116,439</u>	<u>1,239,549</u>
應付保留金		
於一年內償還	72,685	79,683
於一年後償還	188,325	165,005
	<u>261,010</u>	<u>244,688</u>

有關建造合約的應付保留金，到期日一般為建造工程完成後一年。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雖然本集團的營業額輕微下跌2%至2,254,000,000港元，但稅後溢利上升至57,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長46%。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溢利增長乃受惠於過往兩年獲授並按投標預算產生溢利的項目。此外，數個鐵路項目之成本超支及虧損撥備已於二零一五年全數撥備，且並未於本期度造成不利影響。整體而言，這令毛利對營業額比率由5.7%提高至8.3%。

今年年初，我們預期市場競爭將會更加激烈，加上立法會延遲審批若干公營工程的撥款，令我們對未來數年能投得新工程項目的前景不甚樂觀。面對困境，我們盡力提升競爭力，在投標過程中更審慎地定價。這些努力已取得成效。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以來，本集團已獲授九份合約，合約總價值超過4,000,000,000港元。這些新項目包括金鐘站擴建工程、警務處九龍東區總部的設計及興建、將軍澳－藍田隧道雙程雙線行車道的建造、香港童軍總會十三層高層建築的建造，以及香港機場管理局的深層水泥攪拌。於本公佈日，手上尚未完成之合約總價值達12,500,000,000港元。憑藉目前手上尚未完成之工程，我們有信心渡過香港建造行業這段艱難時期，並繼續積極參與未來大型基建項目的投標，當中包括香港國際機場第三條跑道項目。

大型在建工程方面，工程按原定計劃順利進行並符合投標預算。港鐵廣深港高速鐵路合約C824號項目的隧道及建造工程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大致完成；本集團與港鐵就收回延誤成本問題的磋商仍在進行中。中環灣仔繞道香港會議展覽中心C1綜合項目所有主要工程已經完工，正與客戶就合約總金額進行磋商。沙中線三大合營企業項目（包括啟德站工程、鑽石山站工程及紅磡站鐵路隧道建造工程）亦將於今年底或明年初接近完工。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北面連接路收費廣場已完成逾50%，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底完工。中環灣仔繞道灣仔西段C3綜合項目的隧道興建及通風大樓地下工程按原定計劃順利進行。連接沙頭角公路至蓮塘／香園圍口岸的4.6公里雙程雙線主幹道及相關基建工程於去年年底順利動工；工程進度及費用均符合預算。

樓宇項目方面，港灣體育館與灣仔游泳池重置工程已進入第二階段－新運動中心及游泳池的建造；青衣五層商業綜合建築的地基工程已完工，而上層架構工程亦順利進行。兩個項目均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中完工。

在新投資方面，集團開始在華北涉足供暖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六月，本集團以人民幣35,000,000元的價格收購德州恒源熱力有限公司49%之股權。該公司擁有向德州經濟開發區減河以西區域（面積約為350萬平方米）供暖的獨家權利，為期三十年。預期這項新投資將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收入來源。

無錫市污水處理廠的溢利下降50%，主要是由於其在二零一五年因保護太湖水質獲授一次性現金獎勵人民幣2,000,000元，而此項獎勵於本期度不復再現。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839名僱員，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薪酬約為426,000,000港元。本集團除按個人職責、資歷、經驗及表現設計一套具競爭之薪酬待遇外，亦按本集團業績及員工表現分派酌情花紅予員工。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變現資產為725,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8,000,000港元），包括持作買賣投資24,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00,000港元）及銀行結存及現金701,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1,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計息借貸合共251,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000,000港元），包括銀行貸款134,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000,000港元）及債券117,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000,000港元），而借貸之到期日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一年內到期之借貸	114	56
第二年到期之借貸	11	26
第三至第五年到期之借貸	126	129
	251	211

本集團之借貸、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持作買賣投資主要以港元列值，故並無外匯波動之風險。於本期度內，本集團並無用作對沖之金融工具。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固定利率借貸合共為117,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000,000港元）。

資本架構及資本負債水平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權益總額為459,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2,000,000港元），當中包括普通股股本124,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000,000港元），儲備334,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7,000,000港元）及非控股權益82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4,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即計息借貸總額佔權益總額之百分比）為55%（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存款94,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000港元)經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融資。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建築合約之投標／履約／保留金保證	365	297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關於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區分則除外。

單偉彪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單先生除以主席身份負責領導董事會及制定本公司整體的策略及政策外，彼亦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及整體的營運。然而，本公司日常運作則分派予負責不同業務的部門主管執行。

由於董事會擁有務實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業務運作的責任已明確區分，因此董事會認為現行的架構不會削弱董事會與本集團業務管理層兩者之間的權力及管治的平衡。而董事會相信上述架構對本公司及其業務有利。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內部審計經理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關於董事之證券交易操守之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他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此公佈於本公司網頁（www.buildking.hk）及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列載。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載有根據上市規則要求之所需資料）將在適當時候於本公司網頁及聯交所網頁列載，及寄送予本公司股東。

致謝

本人謹向本集團股東、商業夥伴、董事和忠誠勤奮的員工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單偉彪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單偉彪先生及張錦泉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David Howard Gem先生及陳志鴻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明權博士、何大衛先生及林李靜文女士。